

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组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的说明

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本次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重组”）前12个月内，公司发生购买、出售资产情况说明如下：

一、收购深圳市利丰创达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

公司于2017年4月25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深圳市利丰创达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深圳市利丰创达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

深圳市利丰创达投资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投资兴办实业、投资咨询、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公司与交易方于2017年4月12日签订了《股权收购协议》，约定本次股权收购的交易价格343,985.84元。2017年5月5日，深圳市利丰创达投资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购买日，深圳市利丰创达投资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487,331,973.39元，负债总额为489,220,528.03元。

二、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 SXD Technology US Co.,Ltd

公司于2016年9月1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设立全资子公司。2017年2月23日，全资子公司在当地完成了工商注册，公司名称为SXD Technology US Co.,Ltd.，注册资本为500万美元，总投资额为900万美元，注册地址：1015 Azalea Dr Sunnyvale, CA 94086，主营业务为：投资、收购、经营游戏与互联网业务。

截至本公告日，该子公司尚未缴纳出资额。

除上述交易外，公司在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未发生其他重大资产交易。上述交易涉及的资产与上市公司本次重组购买的资产不属于同一或相关资产，不需要与本次重组合并计算。

特此公告。

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